

曼卡龙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曼卡龙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人民币不超过 18,000 万元（含本数）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低风险现金管理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和理财产品等），期限为不超过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78）。

近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 1,000 万元购买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具体相关情况如下：

一、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 产品名称：“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306822）
-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 预计年化收益率：1.25%-3.10%，存款到期收益率以实际收益为准。
- 产品起息日：2023 年 9 月 7 日
- 产品到期日：2023 年 11 月 30 日
- 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 1,000 万元
- 资金来源：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杭州银行无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 1、尽管拟投资的现金管理类产品具有投资风险低、本金安全度高的特点，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 3、相关工作人员存在违规操作和监督失控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 1、公司购买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时，将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 2、公司财务部门建立投资台账，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 4、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 5、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四、本公告披露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1）已经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成立日	赎回日	实际年化收益率	赎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协议方
----	------	------	-----	-----	---------	----------	----------	-----

1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30768）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年2月1日	2023年5月4日	3.35%	3,000	25.33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32577）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年4月10日	2023年5月10日	2.70%	2,000	4.44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节节升利系列2253期收益凭证（SYU253）	本金保障型	2023年2月27日	2023年8月28日	2.65%	1,000	13.2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	龙鼎定制561期收益凭证产品（S2S721）	本金保障型	2023年6月30日	2023年8月30日	5.80%	1,000	9.69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 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起息日	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投资金额（万元）	协议方
1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产品（TLBB202306822）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3年9月7日	2023年11月30日	1.25%-3.10%	1,000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五、备查文件

1、银行产品协议、业务凭证等。

特此公告。

曼卡龙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七日